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

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旅联合”）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预计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将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在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已于2020年1月23日和2020年4月4日分别披露了《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和《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现将相关风险第三次提示如下：

一、根据公司于2020年1月23日披露的《国旅联合关于2019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截止2019年12月31日，预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1,000万元至-16,000万元。

二、若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公司将出现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的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30 日，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年报为准。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本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